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張麗君  
電話：03-8227431#214  
電子信箱：mcno10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農防字第113009301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防範野生動物狂犬病單張防疫所、防範狂犬病請遠離野生動物防檢署、被動物咬傷處置衛服部 (376550000A\_1130093014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30093014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30093014\_ATTACH3.pdf、  
376550000A\_1130093014\_ATTACH4.jpg、376550000A\_1130093014\_ATTACH5.jpg)

主旨：為提升民眾風險意識及全面防控狂犬病，本府提供多種族  
語宣傳音檔免費提供貴機關下載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113年度「寵物及野生動物人畜共通傳染病監測暨防治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邇來本縣發生多起鼬獾狂犬病陽性且咬傷民眾案例，為提升民眾風險意識及全面防控狂犬病，本府特別針對不同族群，製作了多種語言的狂犬病防疫宣傳音檔，包括原民族語(包括阿美語、太魯閣語、布農語、撒奇萊雅語與噶瑪蘭語)、客語、國語等，免費提供各界下載使用，讓全民防疫不分彼此。
- 三、狂犬病防疫宣導音檔、海報及宣導單張等資料，請貴機關轉知所轄至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網站 (<https://acdc.hl.gov.tw/cp.aspx?n=34687>) 下載或索取，後續也會陸續製作越南語、泰語及印尼語等語言版本。



正本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花蓮分署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消防局

副本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(含附件)、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(含附件)、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基隆分署(含附件)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(含附件)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  
2024/05/20  
09:41:22  
交換章

裝  
訂  
線

